



大会

第七十一届会议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10 January 201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第三委员会

第 48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16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二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梅希亚·贝莱斯女士(主席).....(哥伦比亚)

目录

议程项目 67：人民自决的权利(续)

议程项目 68：促进和保护人权(续)

(b) 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续)

(c) 人权状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续)

---

本记录可以更正。更正请在记录文本上作出，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尽快送交文件管理股股长(srcorrections@un.org)。

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16-20165 X (C)



请回收



上午 10 时 05 分开会。

议程项目 67：人民自决的权利(续)(A/C.3/71/L.49)

决议草案 A/C.3/71/L.49：普遍实现人民自决的权利

1. **Lodhi 女士**(巴基斯坦)在介绍该决议草案时说，自决权是《联合国宪章》第一条规定的权利。这是国际法的一项基本原则，是两项国际人权公约的基石。行使自决权使世界各地千百万人摆脱了殖民和外国占领及外国统治的束缚。

2.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伯利兹、贝宁、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布隆迪、喀麦隆、科摩罗、厄瓜多尔、埃及、加纳、圭亚那、洪都拉斯、牙买加、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利比亚、马达加斯加、马尔代夫、尼加拉瓜、帕劳、巴拉圭、卡塔尔、塞内加尔、塞舌尔、新加坡、索马里、南非、斯威士兰、突尼斯、乌干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也门和赞比亚已成为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

3. **Visonnavong 先生**(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说，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代表团希望退出该决议草案提案国之列。

议程项目 68：促进和保护人权(续)

(b) 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续)(A/C.3/71/L.32、A/C.3/71/L.33 和 A/C.3/71/L.34)

决议草案 A/C.3/71/L.32：发展权

4. **Rodríguez Abascal 女士**(古巴)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介绍决议草案。她说，该决议草案是延续发展权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努力，旨在落实人权理事会关于发展权的第 30/28 号决议。

5.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帕劳已成为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

决议草案 A/C.3/71/L.33：人权与单方面胁迫措施

6. **Rodríguez Abascal 女士**(古巴)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介绍决议草案。她说，不结盟运动反对单方面胁迫措施，包括用作经济和政治压迫手段的措施，特别是针对发展中国家的措施。这种措施违反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阻碍社会和经济的发展，阻碍充分享有人权。

7.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俄罗斯联邦已成为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

决议草案 A/C.3/71/L.34：增进人权领域的国际合作

8. **Rodríguez Abascal 女士**(古巴)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介绍决议草案。她说，该决议草案确认，加强国际合作对于实现联合国的所有目标，包括促进人权，具有极其重要的作用。

9.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俄罗斯联邦已成为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

(c) 人权状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续)  
(A/C.3/71/L.23 和 A/C.3/71/L.24)

10. **Poveda Brito 先生**(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发言，他说，人权理事会作为大会的一个附属机构，负责在普遍定期审议的范围内审议所有国家的人权状况。他对第三委员会和人权理事会继续使用针对特定国家的决议表示遗憾。这种决议带有政治动机，违反普遍性、公正性、客观性和非选择性原则。有必要促进增强第三委员会和人权理事会工作上的一致性和互补性，以避免重复。

11. 普遍定期审议是在有关国家充分参与和适当考虑到其能力建设需要的情况下，审议国家一级人权问题的主要政府间机制。重要的是，要确保普遍定期审议仍然是一个以客观、可靠的信息和互动对话为基础的着眼于行动的合作机制。有关国家必须充分参与审议进程，这个进程应以公正、透明、非选择性、建设性、非对抗性和非政治化的方式进行。

12. 他呼吁不结盟国家运动的所有成员国支持正在接受审议的其他不结盟运动成员国。此外，接受审议的国家应在其普遍定期审议报告中提及对其他国家采取的任何单方面胁迫措施，评估这些措施对人权产生的影响。

13. **Dapkiunas 先生**(白俄罗斯)就程序问题发言，他说，白俄罗斯代表团希望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16 条，提出暂停就议程项目 68(c)进行辩论的动议。对于这个在第三委员会历史上前所未有的动议，他解释说，白俄罗斯代表团虽然并不质疑对特定国家的状况表示关切的正当性，也不质疑其他代表团提出这些关切的权利，但对使用针对特定国家的决议感到遗憾，认为这种决议带有任意性和分裂性，会导致敌对和相互不信任。就人权问题采取积极行动要靠各国政府，而这种决议只会阻断与有关国家政府的积极互动接触，使针对特定国家的决议失去作用。比较可取的做法是利用普遍定期审议等其他工具和互动接触方法。

14. **主席**说，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16 条，她请两个赞成暂停辩论动议的代表团和两个反对该动议的代表团发言，随后将立即就动议进行表决。

15. **姚绍俊先生**(中国)说，各国应通过平等和相互尊重基础上的建设性对话与合作，解决在人权状况上的分歧。中国反对将人权政治化，反对点名羞辱某些国家，也反对以针对特定国家的决议公然施加压力，因为这些做法只会使对抗加剧。因此，中国代表团将会对该动议投赞成票。

16. **Cepero Aguilar 先生**(古巴)说，古巴代表团反对以任何方式质问或者突出某些国家，以拖延对人权状况的讨论和分析。普遍定期审议是能对人权状况进行客观和公正评估的唯一机制。古巴代表团历来反对针对特定国家的人权决议，所以支持该动议。

17. **Al-Mouallimi 先生**(沙特阿拉伯)说，集体对一整个议程项目不采取行动的动议是前所未有的，其结果是扼杀对引起国际社会关切的人权状况的合法辩论。至关重要是，当人权问题被提交给大会审议时，每

一个会员国都要根据所提议的决议草案作出知情的投票决定，而不行动动议却剥夺了会员国这样做的机会。第三委员会的广大成员赋予它审议人权问题的特别责任，把一个议程项目完全删除会立下危险的先例，破坏委员会工作的一致性和有序性。删除全部四项决议不予审议是不合情理的，所以沙特阿拉伯代表团将会对集体不行动动议投反对票。

18. **Stener 女士**(挪威)代表澳大利亚、冰岛、列支敦士登、新西兰和瑞士发言说，就人权问题进行辩论和采取行动，包括为此审议人权状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是第三委员会的任务和责任。任何阻止对这些问题进行讨论的动议都是没有道理的，将会损害第三委员会和大会的信誉。任何一项决议都必须根据其优缺点来考虑，固然要细心听取反对这个议程项目下四项决议草案的代表团的意见，但删除这个项目不予审议是完全不能接受的。因此，挪威代表团将会对不行动动议投反对票。

19. 对暂停就议程项目 68(c)进行辩论的动议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孟加拉国、白俄罗斯、玻利维亚多民族国、文莱达鲁萨兰国、布隆迪、中国、科摩罗、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及、厄立特里亚、冈比亚、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缅甸、尼加拉瓜、俄罗斯联邦、新加坡、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津巴布韦。

反对：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巴巴多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保加利亚、佛得角、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

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爱沙尼亚、斐济、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基里巴斯、科威特、拉脱维亚、利比里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耳他、马绍尔群岛、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黑山、荷兰、新西兰、挪威、阿曼、帕劳、巴拿马、秘鲁、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西班牙、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突尼斯、土耳其、图瓦卢、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也门、赞比亚。

弃权：

亚美尼亚、不丹、柬埔寨、哥伦比亚、刚果、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埃塞俄比亚、加纳、哈萨克斯坦、莱索托、利比亚、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泊尔、尼日尔、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巴拉圭、菲律宾、卢旺达、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斯里兰卡、苏里南、斯威士兰、泰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20. 该动议以 101 票反对、32 票赞成、37 票弃权被否决。

决议草案 [A/C.3/71/L.23](#)：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人权状况

21. **Ružička 先生**(斯洛伐克)代表欧洲联盟发言介绍决议草案 [A/C.3/71/L.23](#)。他说，在第 14 款(k)项“向

该国所有地区公平运送此种援助物资”等字后面应添加短语“包括运送给拘留设施”。

22. 虽然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提交了几份关于两项联合国公约执行情况的合并报告，但实地情况并没有改善。尽管国际社会一再呼吁结束目前还在持续不断地发生，并已在最近被写入人权理事会第 [31/18](#) 号决议的系统的、广泛的侵犯人权行为，但这种行为还是在继续发生。该决议特别具有相关意义，因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领导人一直将资源转用于核武器和弹道导弹计划，而该国人民在粮食安全等各方面的需要却仍然未能得到满足。

23. 除了另一些相关倡议之外，斯洛伐克代表团也支持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的建议，即安全理事会应一直掌握这个状况，因为朝鲜半岛和东北亚的和平、安全与人权有紧密关系。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政府应按照特别报告员的建议采取行动；保护其公民；处理有罪不罚的问题，确保将对侵犯人权行为负责的人绳之以法，交给独立的司法机关处理；全力与特别报告员和人权理事会的其他特别程序合作，和继续加强与各人道主义机构的合作。

24. **Bessho 先生**(日本)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人权状况仍然危急，因此，日本和欧洲联盟决定将该决议草案提出来审议。

25.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有数以百万计的人需要人道主义援助，而 2016 年 8 月底的台风“狮子山”又对该国东北部造成了严重破坏。然而，该国当局罔顾其公民的需求，将有限的资源用来发展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在 2016 年多次发射弹道导弹，还进行了两次核试验。这种机构性决定本身就是侵犯人权行为，因此，在这个问题上，决议草案案文含有新的措词。

26. 决议草案着重指出对话对于改善人权状况的重要性，因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代表团在第三委员会的多次会议上向一些代表团提出了毫无根据的抱怨，但却抵制与特别报告员进行关于该国人权状况的互动对话。虽然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当局没有

对国际社会一再对该国人权状况表示的关切作出真诚答复，但向它发出强烈的信息也是对话的一部分。

27. 国际社会决不能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人权长期受到侵犯的情况习以为常。数以百万计的人在封闭的边界内等待救济，其中也有外国国民，还有的是日本公民。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当局曾经系统地、大范围地绑架先前与该没有任何关系的外国国民，这些人到现在还见不到自己的家人。确保问责对终止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当局实施的侵犯人权行为至关重要。在这方面，日本代表团支持特别报告员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境内侵犯人权行为追责问题独立专家组等联合国机制所进行的活动。

28.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阿尔巴尼亚、阿根廷、贝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智利、格鲁吉亚、洪都拉斯、马尔代夫、马绍尔群岛、黑山、新西兰、挪威、圣马力诺、塞尔维亚、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土耳其已加入为提案国。

29. **Ri Song Chol 先生**(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代表团坚决反对该决议草案，认为它是企图干涉一个主权国家的内政，是将人权问题政治化、选择性对待和实行双重标准的极端表现。它重复了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人权状况调查委员会的报告中捏造的谎言，以及大韩民国当局所作的指控。大韩民国当局执迷于某个萨满教僧关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将在两年内崩溃的预测。从联合国史无前例地设立了联合国驻首尔人权办事处，以及在联合国最近几次关于人权问题的会议上所说的那些话来看，联合国的人权机制似乎也是受到同一个毫无经验的萨满教僧的影响。

30. 决议草案提出一个不可接受的目标，即通过奉行美利坚合众国的敌对政策，推翻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政治制度。美国先前曾经试图在核问题上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施加压力。美国已将大量战略核资产引入朝鲜半岛，并与大韩民国一起公开举行充满侵略性的联合军事演习，包括旨在推翻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领导人和占领平壤的训练。

31. 尽管美国和另一些西方国家在中东，特别是在伊拉克和阿富汗犯下危害人类罪行，欧洲联盟和日本仍然与美国一起提出该决议草案。而且，日本拒绝为它过去对朝鲜人民犯下的大量危害人类罪行道歉和作出赔偿，这些罪行包括绑架和强征 840 万人当兵，杀害 100 万人，和对 20 万妇女和女孩实施性奴役。

32.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希望在国际人权领域进行真诚的对话和合作，但会强力应对旨在扼杀其制度的对抗和压力，并将采取一切适当措施对付别的国家越来越具侵略性的行动。如果决议草案获得通过，显然不能视为是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

33. **Bird 女士**(澳大利亚)代表加拿大、冰岛、列支敦士登和新西兰发言说，2014 年调查委员会关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人权状况的报告具有里程碑意义，它根据有条有理地从证人收集的证词，详细记述了令人震惊的侵犯人权行为。在过去一年里，情况并没有改善。现在需要的是一个双轨战略，一方面保证问责，一方面寻求与有关当局一起向人民提供救济。该国政权必须无条件地与国际社会接触，允许人权监测员、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以及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人员进入该国。

34. 她呼吁所有各国政府确保目前居住在其国内的所有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工人都得到符合人权和劳工标准的待遇。

35. 国际社会要坚决制定对实施危害人类罪的责任人实行问责的措施，包括考虑由安全理事会将情况提交国际刑事法院，以及采取其他办法打击有罪不罚现象。

36. **Mendelson 女士**(美利坚合众国)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政权仍然是世界上最恶劣的人权侵犯者之一。联合国调查委员会的细致调查结果令人痛心，它详细记录了系统地、广泛地严重侵犯人权的行为。她感到遗憾的是，调查委员会的报告没有更广泛地提供给广大民众。决议草案将向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

国发出一个明确的信息，即必须停止侵犯人权行为，并且要对责任人实行问责。

37. 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C.3/71/L.23 获得通过。

38. **Ja'afari 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说，刚刚通过的决议草案损害了国际关系领域的政治和法律职权范围的可信性，特别是鉴于此前已经就处理人权问题的机制达成了国际共识，就是采用人权理事会的普遍定期审议。此外，他还强调，普遍定期审议是唯一一个在公平基础上处理各国不论大小贫富的人权问题的国际人权机制。

39. 叙利亚代表团重申其原则立场，强调它反对该决议以及提交给第三委员会的关于特定国家人权状况的所有其他决议草案。

40. **Zagaynov 先生**(俄罗斯联邦)重申，俄罗斯代表团原则上反对采用针对特定国家的人权决议的做法。多年经验表明，这种举措无助于与所涉国家开展对话，事实上反而增加国家之间的对抗，因而损害人权方面的国际合作。俄罗斯代表团不加入对该决议的协商一致意见。

41. **Rodríguez Abascal 女士**(古巴)说，古巴代表团不加入对该决议草案的协商一致意见，因为它反对将选择性、带有政治动机的决议和任务强加于人。基于客观性、公正性和非选择性原则的真正国际合作，是有效地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唯一途径。她敦促会员国给予普遍定期审议机制一个促进辩论和合作的机会，不要搞政治化或对抗。该决议草案继续谋求实施制裁，意图使安全理事会介入超出其任务范围的事情，这种做法是危险的，会导致反效果。古巴不能参与试图剥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人民和平、自决和发展权利的图谋。

42. **姚绍俊先生**(中国)说，人权方面的差异应在平等和相互尊重的基础上，通过建设性对话与合作加以解决。中国代表团反对人权问题政治化，反对以人权向别国施压。中国反对针对特定国家的决议，不加入对该决议草案的协商一致意见。

43. **Oh Joon 先生**(大韩民国)说，韩国代表团欢迎决议草案获得通过，它反映出国际社会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人权的严重关切，并发出了要求该国停止侵犯人权行为的明确信息。大韩民国代表团仍然深感关切的是，尽管联合国在过去十年中持续不断地作出努力，但还是没什么进展。还令人遗憾的是，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当局继续无视调查委员会的建议和相关决议。该国行政当局的代表先前在决议草案通过前的发言中表示反对该决议草案，并对共同提案国进行诽谤，这是不能容忍的，也是可悲的。他敦促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集中关注其人民的生计和人权，而不是将其稀少的资源用于发展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并与联合国机制和特别报告员合作。

44. **Moussa 先生**(埃及)说，对于世界各地在人权状况方面的期望目标，可以通过明确、建设性的对话、专门知识交流和最佳做法，例如通过人权理事会的普遍定期审议，得到实现。埃及代表团信守不结盟运动的立场，反对政治化、双重标准和选择性地使用人权平台来处理特定国家的状况。关于日本被绑架人员的问题，埃及代表团强调开展双边和多边谈判以期消除日本政府的关切的重要性，并敦促有关双方进行建设性对话，使这个问题得到公平、公正的解决。

45. **Ali 女士**(新加坡)说，新加坡向来采取一贯的原则立场，反对针对特定国家的决议，因为它认为这种决议具有高度选择性，是出于政治考虑而不是人权考虑。针对特定国家的决议应通过人权理事会的普遍定期审议机制处理。不过，新加坡虽然本着这样的原则态度，还是决定支持对该决议草案的协商一致意见。

46. **Giacomelli da Silva 先生**(巴西)说，巴西确认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就其人权状况采取的某些积极步骤，但仍然感到严重关切。巴西期待着人权状况得到实质改善，包括全面调查国际绑架问题，与联合国人权机制充分合作，以及关闭政治犯牢营。巴西代表团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恢复核试验表示遗憾。巴西敦促该国政府与新任特别报告员充分合作。



47. **Dehghani 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说,伊朗代表团不加入关于该决议草案的协商一致意见,因为它坚信,继续选择性地通过针对特定国家的决议,和为政治目的利用该机制,既损害合作,也违反《联合国宪章》和在处理人权问题时应遵守的普遍性、非选择性和客观性原则。

48. **Poveda Brito 先生**(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说,委内瑞拉代表团重申其反对以政治化和选择性做法处理人权问题的原则立场。通过针对特定国家的决议,是违反处理人权问题时应遵守的普遍性和非选择性原则的。委内瑞拉呼吁作出努力,从人权理事会成立以来所取得的进展出发,以普遍定期审议机制为基础,就人权问题开展合作,并呼吁消除选择性地通过针对特定国家的决议的做法。基于这些原因,委内瑞拉不支持该决议草案。

49. **Thant Sin 先生**(缅甸)说,缅甸代表团反对选择性地针对特定会员国的决议,因为它们产生反效果,不利于国际社会和有关国家之间的真正对话和建设性合作。第三委员会的工作应以普遍性、公正性、客观性和非选择性为指导,并确保消除双重标准和政治化。普遍定期审议是处理所有国家人权状况的最可靠和最无争议的监测机制。

50. **Belskaya 女士**(白俄罗斯)说,白俄罗斯反对在联合国处理针对特定国家的议题,包括针对特定国家的决议,所以不加入对该决议草案的协商一致意见。

51. **Ndayishimiye 女士**(布隆迪)说,布隆迪根据其反对将人权问题政治化和采取双重标准的原则立场,不加入对该决议草案的协商一致意见。布隆迪反对所有带有政治动机,违反《联合国宪章》的神圣原则,选择性地针对某一类国家,有时候导致政权更迭或引起主权国家政治不稳定的决议。布隆迪赞成共同合作,不要对抗,因为对抗会产生反效果,造成不良后果。人权理事会的普遍定期审议是处理所有国家的人权问题的适当机制。

决议草案 [A/C.3/71/L.24](#):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人权状况

52. **Al-Mouallimi 先生**(沙特阿拉伯)在介绍决议草案时说,它是由将近 60 个国家提出来的,其中包括大多数阿拉伯国家和许多不结盟运动成员国。令人遗憾的是,叙利亚的人权状况在过去 12 个月继续恶化。根据联合国编集的统计资料,有 40 多万叙利亚人被杀害,1 100 多万人成为难民或国内流离失所者,超过 1 350 万人需要紧急人道主义援助。叙利亚部队及其盟友,包括俄罗斯联邦、伊朗、恐怖团体真主党和其他派别的恐怖主义民兵,继续轰炸和摧毁叙利亚的城市和乡镇,其中最悲惨的是阿勒颇市,在那里发生的大规模杀戮和驱逐已使人口从 400 万减少到只剩 100 万。留下来的大多数居民多个月来生活在被包围的状态之下,他们面临饥饿,而且得不到急需的医疗。

53. 秘书长叙利亚问题特使警告说,阿勒颇将在 2016 年年底之前完全被摧毁;秘书长将阿勒颇的情况描述为比屠宰场更糟糕。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无疑会尽一切努力,对沙特阿拉伯和决议草案的其他提案国作出毫无根据的指控,说它们除其他外赞助恐怖主义,以期使现在这场辩论不再集中在叙利亚的人权状况。然而,他不可能隐瞒叙利亚政府对该国人民犯下的野蛮罪行,也不可能为这些罪行辩护。

54. 国际社会必须遵从它的道德良知,采取坚定果断的行动,结束叙利亚人民的痛苦。事实上,如果不采取任何行动,只会增加他们的痛苦,使国际社会成为摧毁叙利亚城市、使用化学武器、将平民赶出家园以及系统地实行族裔和宗派清洗的同谋。

55. 该决议草案除其他外,强调国际社会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主权、独立、统一和领土完整的坚定承诺,强烈谴责冲突的任何一方在该国境内实施的所有侵犯和践踏人权及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呼吁叙利亚当局立即停止一切针对平民的不分青红皂白的攻击,谴责和痛斥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所实施的一切恐怖主义行为和暴力侵害平民的行为。决议草案还呼吁追究 2011 年 3 月以来在叙利亚境内犯下侵犯人权罪行的所有行为人的责任,并且

强调指出，在冲突各方根据日内瓦公报达成政治解决之前，叙利亚危机将会继续下去。

56. 沙特阿拉伯敦促各国代表团听从自己的良心，与叙利亚人民站在一起，对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57.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安道尔、奥地利、比利时、科摩罗、克罗地亚、捷克共和国、丹麦、吉布提、爱沙尼亚、芬兰、格鲁吉亚、德国、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摩纳哥、黑山、荷兰、新西兰、挪威、阿曼、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斯洛伐克、索马里、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也门已加入为提案国。

58. **Ja'afari 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说，沙特阿拉伯代表团代表其赞助国和出资国提出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人权问题的决议草案，真是非常讽刺。沙特阿拉伯这个国家践踏其本国公民和移民工人人权的记录令人震惊，事实上它是最后一个应被允许在联合国做如何保护和促进人权的演讲的国家。

59. 全世界都知道，统治沙特阿拉伯的阿勒沙特和阿勒萨尼家族，是恐怖主义的主要支持者和资助者，在“维基解密”获得的机密电子邮件中，美国总统候选人希拉里·克林顿和美国副总统乔·拜登都曾经毫不含糊地指出，沙特阿拉伯和卡塔尔的执政政权及其赞助国正在向叙利亚的恐怖主义团体提供财政和后勤支持。此外，客户收据和照片提供了明确证据，证明由沙特阿拉伯、卡塔尔、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约旦从丰田汽车公司购买的约6万部车辆已被这些国家转送到叙利亚境内的伊黎伊斯兰国恐怖分子。事实上，沙特阿拉伯恐怖主义是一个早已证实的现象，世界各地的恐怖主义袭击，包括在阿富汗、伊拉克、利比亚、也门、法国和比利时发生的袭击，背后都有沙特阿拉伯政府的黑手。它甚至赞助在沙特阿拉伯本国东部和南部的恐怖主义。美国当选总统唐纳德·特朗普已明确警告阿勒沙特家族，它所催生的那些残酷的瓦哈比团体终有一天会摧毁这个家族自己。

60. 决议草案突出表明，阿勒沙特政权及其合作伙伴已经政治破产；它还揭露出该政权对叙利亚军队及其盟国对由沙特阿拉伯和卡塔尔赞助的瓦哈比恐怖主义团体的军事胜利表现出的歇斯底里。此外，沙特阿拉伯对也门、叙利亚和伊拉克的攻击失败，已经提供了充分的证据证明，支持暴力的国家终将从自己内部被其所发动的暴力消灭掉。

61. 决议草案还损害了促进会员国之间建设性对话和建立信任的努力。叙利亚代表团感到忧虑的是，某些国家试图夺取对联合国人权机制的控制权，破坏人权理事会的普遍定期审议。沙特阿拉伯是一个仍然拒绝批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的国家，怎么可能作为提案国提出一项批评叙利亚人权状况的决议？还有，沙特阿拉伯作为伊黎伊斯兰国的主要支持者之一，怎么能够成功地为自己买到了人权理事会的席位？

62. 此外，沙特阿拉伯政权曾经讹诈秘书长，迫使他将由沙特阿拉伯领导的联盟从也门境内行为方名单中剔除，对于这一应受道义谴责的做法，不可能视而不见。秘书长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的报告(A/70/836)指出，这些行为方除其他外，杀害或致残儿童，或者袭击学校和医院。事实上，众所周知，沙特阿拉伯曾威胁要切断其对联合国机构，特别是对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所有财政支助，除非秘书长同意将该联盟从名单中剔除。沙特阿拉伯驻美利坚合众国大使将阿勒沙特家族对也门的攻击比喻为丈夫打妻子，也清楚表明了沙特阿拉伯政权的落后和道德破产。

63. 与此同时，在卡塔尔这个没有宪法、没有民主制度，其公民被剥夺基本投票权的国家，卡塔尔诗人穆罕默德·阿勒阿贾米因为敢于出言反对该国对公民自由的限制而被判处无期徒刑。执政的阿勒萨尼家族对叙利亚境内塔克菲里恐怖主义团体的赞助也是众所周知的，Lutfallah 2 号船事件提供了充分证据，表明该政权通过黎巴嫩一个港口向叙利亚境内的恐怖分子运送武器和物资。卡塔尔和以色列也在支持被占领



的叙利亚戈兰地区内的恐怖主义团体，其中包括伊黎伊斯兰国。

64. 至于土耳其，该国也是叙利亚境内恐怖主义的主要赞助国之一，连土耳其议员也承认，土耳其当局曾为数以万计的恐怖分子提供进入叙利亚领土的安全通道。

65. 最后，他告诫会员国，不要受沙特阿拉伯与卡塔尔的歪曲意识形态欺骗，要对决议草案投反对票，因为它违反不结盟运动反对所有针对特定国家人权状况的决议的原则立场，会使针对叙利亚的恐怖主义战争拖延下去，阻碍为危机达成政治解决的努力。

66. **Ružička 先生**(斯洛伐克)代表欧洲联盟发言说，叙利亚政权及其盟国使用化学武器和蓄意攻击学校、医院及必要基础设施，可能构成战争罪或危害人类罪。欧洲联盟谴责继续系统地、广泛地严重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特别是武装团体对阿勒颇西部平民进行的所有攻击。欧洲联盟仍然坚决致力于打击被联合国列为恐怖组织的团体，例如伊黎伊斯兰国。叙利亚政府应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合作，该委员会正在进行极其重要的工作，为将来可能提起的刑事起诉保存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的证据。

67. 不过，重要的是要确保关于人权的决议仍然是客观的，而不是过于政治化。[A/C.3/71/L.24](#) 第 24 段提到为叙利亚政权作战的外国组织和军队，令人担忧，因为这无助于使冲突得到政治解决，而政治解决是给叙利亚带来和平的最快途径。欧洲联盟继续致力于谋求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2254\(2015\)](#) 号决议实现和平过渡。

68. **Shearman 先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敦促各国代表支持该决议草案，向应该对造成估计 40 万人死亡负责的叙利亚政权发出毫不含糊的谴责信息。该决议草案并不是出于政治动机，而是基于主要由调查委员会揭露出来的明显的侵犯人权证据。除了其他侵犯人权行为外，该政权及其支持者——包括俄罗斯联邦和伊朗——目前在阿勒颇东部围着多达

27.5 万人，用饥饿作为战争武器。国际社会应以该决议草案向叙利亚政权及其支持者施加压力，迫使它们结束侵犯人权行为，包括针对平民的暴力行为，允许人道主义援助持续不断地进入阿勒颇等被围困地区，并承诺使冲突得到政治解决。

69. **Sison 女士**(美利坚合众国)敦促所有代表团对决议草案投赞成票。国际社会必须支持叙利亚政府所实施的践踏人权行为的受害者，包括在拘留中心和其他秘密地点遭受酷刑的人。为了声援叙利亚人民，美国政府呼吁立即停止一切侵犯和践踏人权的行，并要求追究那些行为的实施者特别是阿萨德政权的责任。

70. **Begeç 先生**(土耳其)说，虽然通过该决议草案并不能减轻叙利亚人民的苦难，但它将发出一个信息，就是：罪行的实施者必须承担责任，面对持续发生的践踏人权行为，国际社会不会保持缄默。叙利亚政权早就失去了任何合法性主张，它屠杀自己的人民，将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所必需的基础设施作为打击对象，特别是在阿勒颇东部。为了声援叙利亚人民，土耳其政府支持该决议草案，并鼓励其他国家也这样做。

71. **Al-Thani 女士**(卡塔尔)说，第三委员会有责任再通过一项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严重人权状况的决议，尤其是鉴于叙利亚政权持续不断地严重违反国际人权和人道主义法，以及鉴于阿勒颇平民的困境。令人震惊的是，在叙利亚境内实施的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发生得越来越频密，根据 [S/2016/888](#) 号文件所载的禁止化学武器组织-联合国联合调查机制 2016 年 10 月的报告，叙利亚政权至少进行了 3 次涉及化学武器的攻击，恐怖主义团体伊黎伊斯兰国也实施了另一次化学武器攻击。妇女、儿童、老年人、病人、医疗人员和人道主义人员占了叙利亚境内发生的战争罪和侵犯人权行为受害者的大多数，那里持续发生的暴力行为继续损害国际和平与安全，加剧了国际恐怖主义，使本来已经很严重的难民危机更加恶化。国际社会必须向冲突各当事方发出强烈的、毫不含糊的信息，强调必须立即停止敌对行动，让人道主义援助不受阻碍地提供给有需要的人，并表明国际社会决心起诉那些

应该对针对叙利亚平民实施的耸人听闻罪行负责的人。因此，卡塔尔代表团强烈敦促所有国家对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72. **Dehghani 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说,该决议草案带有偏见和政治动机,并且含有违反国际法基本原则的规定。第 24 段诽谤那些英勇地与伊黎伊斯兰国和新近被称为黎凡特人民支持阵线的团体作战的人,在哪些团体才是恐怖主义团体的问题上造成混淆。圣城旅和伊朗革命卫队是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正规武装部队的一部分,是应叙利亚政府正式邀请,为了支持它抵抗恐怖主义进攻,在纯粹作为顾问的基础上,部署到叙利亚的。该段中作出的指控不仅毫无根据,而且与第三委员会的工作毫不相干,与号称要解决叙利亚人权问题的这个决议草案的标题也不相符。要不是上述团体在实地作出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努力,中东已经有更多地方落入伊黎伊斯兰国的黑旗之下。

73. 在过去一年半里,决议草案的主要提案国在也门造成了极大破坏。它们利用第三委员会推进自己的政治议程,支持它们送入叙利亚及其邻近国家的恐怖分子。尽管有这个决议草案,尽管其主要提案国花费大量金钱,叙利亚人民和叙利亚政府终将打败恐怖分子。

74. **Ja Song Nam 先生**(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政府保持对所有针对特定国家的决议的原则性反对。个别国家的人权状况应通过尊重主权、领土完整、和平与安全的合作对话予以解决。普遍定期审议是进行这种对话的最有用机制。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代表团将对决议草案投反对票。

75. **Ja'afari 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说,虽然各提案国声称决议草案是平衡和客观的,并说它们的首要关切仍然是叙利亚人民的利益,但它们坚持将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合法政府称为“叙利亚政权”,暴露出它们既缺乏客观性,又蔑视叙利亚人民。叙利亚代表团请委员会秘书处寻求联合国秘书处法律事务

厅澄清,在提交大会的决议草案中,是否允许将会员国的政府称为政权。

76. **主席**说,将会咨询法律顾问是否允许在决议草案 A/C.3/71/L.24 中用“政权”一词来指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

77. 下午 12 时 25 分会议暂停,下午 12 时 45 分复会。

78.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根据咨询法律事务厅的结果,他首先回顾说,在决议中使用“叙利亚政权”是有先例可循的。其次,秘书处认为,所提出的问题严格来说不属于法律问题。因此,它建议第三委员会继续进行对该决议草案的审议。

79. **Ja'afari 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说,令人震惊的是,连法律事务厅都以政治化的方式回答一个合法的问题。叙利亚代表团寻求澄清,是为了确定法律事务厅是否确实是独立的;现在已经非常清楚,它远不是独立的,而且它并不尊重本组织的议事规则。法律事务厅这个令人深感失望、道德上不可接受、不专业的意见意味着,代表团在提及其他会员国政府时可以使用贬损和侮辱性语言,而且使用这种语言是得到国际法认可的。因此,叙利亚代表团拒绝接受这个意见,它严重损害了会员国几十年来尽了极大努力为联合国建立起来的道德伦理基础。

80. 对决议草案 A/C.3/71/L.24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巴巴多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博茨瓦纳、巴西、保加利亚、佛得角、喀麦隆、加拿大、乍得、智利、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埃及、萨尔瓦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加蓬、格鲁吉亚、德国、危地马拉、几内亚比绍、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

日本、约旦、基里巴斯、科威特、拉脱维亚、利比里亚、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黑山、摩洛哥、瑙鲁、荷兰、新西兰、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帕劳、巴拿马、秘鲁、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突尼斯、土耳其、图瓦卢、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瓦努阿图、也门。

#### 反对:

阿尔及利亚、白俄罗斯、玻利维亚多民族国、布隆迪、中国、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尼加拉瓜、俄罗斯联邦、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津巴布韦。

#### 弃权:

安哥拉、亚美尼亚、孟加拉国、不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刚果民主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塞俄比亚、斐济、加纳、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马里、毛里求斯、蒙古、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日尔、尼日利亚、巴拉圭、菲律宾、卢旺达、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塞舌尔、新加坡、南非、南苏丹、苏丹、苏里南、塔吉克斯坦、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库曼斯坦、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越南、赞比亚。

81. 决议草案 [A/C.3/71/L.24](#) 以 116 票赞成、15 票反对、49 票弃权获得通过。

82. **Dehghani 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说,该决议草案对第三委员会造成损害,它违反国际法基本原则,其唯一效果是奖励了暴力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奇怪的是,一些向别国做人权说教的西方国家,包括联合王国在内,已经站到那些即使不说它们怎样对待自己境内的人民,但最低限度一直在向世界上许多地方输出不容忍行为的国家一边。极为不幸的是,联合国各种人权机制的结构性弱点给了这些国家滥用这个制度和发布这种决议的机会。不过,伊朗政府及其盟国不会因此而不继续与暴力极端主义作斗争。

83. **Amorós Núñez 先生**(古巴)说,古巴代表团对该决议草案投了反对票,因为它带有惩罚性质,罔顾有关国家的利益和立场。国际社会必须摒弃干预主义议程和政权更迭要求,而寻求考虑到叙利亚人民利益和愿望的政治解决办法,但这是不能通过意图损害叙利亚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的决议来实现的。应把重点放在能够终结暴力、屠杀和恐怖主义行为的行动。

84. 古巴代表团主张通过谈判达成和平解决方案,并敦促第三委员会推动这一努力,不是通过谴责和提出干预主义要求,而是通过促进充分尊重叙利亚国家主权的合作。为了取得成功,国际社会必须彻底放弃一切带有政治动机和选择性的做法,例如眼前的决议草案,因为这样只会拖延问题的解决。

85. **Dagher 女士**(黎巴嫩)说,黎巴嫩为了保障自己的完整与稳定,一贯对叙利亚持续不断的危机保持中立,并对提交给联合国和阿拉伯国家联盟通过的关于叙利亚危机的所有决议草案投了弃权票。不过,黎巴嫩虽然对眼前的决议草案投了弃权票,但是会继续支持旨在结束叙利亚的暴力,使持续不断的危机得到政治解决,解决在危机中流离失所的人的需要,和向收容叙利亚难民的国家提供支助而作出的一切努力。决议草案中提到的真主党,是黎巴嫩国内一个参与议会和政府事务的政党。她重申,黎巴嫩的原则立场是,必须在恐怖主义和对外国占领的合法抵抗之间作出

区分；她还强调指出了真主党在反对以色列占领的斗争中所发挥的关键作用。

86. **Minami 先生**(日本)说，叙利亚人权状况的恶化令人严重关切。阿勒颇不断恶化的局势尤其令人担忧，需要立即采取行动。有必要阻止更多的平民牺牲，和恢复旨在达成长期解决方案的政治进程。

87. 不过，人权决议必须保持客观性，不要过分政治化。日本代表团虽然支持该决议，但是对于第 24 段提到圣城旅和伊朗革命卫队感到不安。

88. **Sandoval Mendiola 先生**(墨西哥)说，叙利亚的人道主义危机令人严重关切。墨西哥政府强烈谴责使用化学武器以及受到国际人道主义法禁止的其他武器和作战手段，特别是当它们影响到平民的时候。冲突必须在所有当事方参与下和平解决。在此期间，墨西哥政府呼吁保护和尊重平民的人权，并允许人道主

义援助进入叙利亚。基于这些考虑，墨西哥代表团对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

89. **Scappini Ricciardi 先生**(巴拉圭)说，巴拉圭代表团对决议草案投了弃权票。巴拉圭政府对叙利亚人权状况恶化深感关切，希望表达其对叙利亚儿童等受到不成比例影响的群体的支持。巴拉圭谴责所有违反国际人权法和人道主义法的行为，并呼吁冲突的所有当事方尊重平民的生命和安全。

90. 但是，令人失望的是，决议草案没有确认参与实地作战的某些武装团体对传播极端主义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要负多大程度的责任。他敦促冲突各当事方加紧努力达成政治解决，以便建立持久和可持续的和平，这对于叙利亚人民实现有尊严生活的权利是至关重要的。

下午 1 时 05 分散会。